

奋力书写“两山”时代答卷

丽水市生态环境局： 让丽水更加“绿起来”“美起来”“清起来”

两会特刊

文/叶浩博 郑茹茹

仲春时节，春意盎然。走进处州大地，杏花艳艳柳初绿，溪水清清景入帘，这里是浙南绿谷，华东天然氧吧，总书记“丽水之赞”下的最美生态画卷。

回顾2018年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指导和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连续15年蝉联全省第一，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连续11年蝉联全省第一，水气环境质量均取得历史最优成绩，“五水共治”满意度全省第一，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持续提升，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以优异的成绩向全市人民交出了一份漂亮的答卷。

前不久召开的全市“两山”发展大会为新时代丽水生态环境事业发展指明了新方向，注入了新动能，明确了新路径。如何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以更高的标准守护好绿水青山，确保全市生态环境质量走在全国全省前列，让丽水更加“绿起来”“美起来”“清起来”，全力打造万山滴翠、层林尽染、鱼翔浅底、繁星闪烁的最美生态，是时代和人民赋予的新任务，也是摆在丽水市生态环境系统面前的一份全新的试题。

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这样点赞丽水：“浙江丽水市多年来坚持走绿色发展道路，坚定不移保护绿水青山这个‘金饭碗’，努力把绿水青山蕴含的生态产品价值转化为金山银山，生态环境质量、发展进程指数、农民收入增幅多年位居全省第一，实现了生态文明建设、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协同推进。”

回顾2018年，我市获得全国“两山”实践创新基地命名，遂昌县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，云和县成为生态环境部首批环境健康风险管理试点县，丽水市被认定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，庆元县、缙云县、松阳县、景宁县被认定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。生态环境部在丽水举办长江经济带两山实践创新培训班，黄润秋副部长出席并推荐了丽水“两山”实践经验。

基本民生观：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



茶园风光

良好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，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，也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。

我们的天更蓝了。2018年，丽水市区空气质量在全国169个城市排名中位居第五，空气优良天数达347天，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率为95.6%，同比上升2.4个百分点，居全省第一。细颗粒物PM_{2.5}平均浓度为每立方米28微克，同比下降15.2个百分点，居全省第二，三项指标均取得自2013年开展监测以来的最优成绩。

全市九县(市、区)细颗粒物PM_{2.5}平均浓度范围为每立方米21-28微克，均达到并优于国家二级标准每立方米35微克；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率在95.6%-99.5%之间，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2.37-3.23之间，其中龙泉、云和、庆元、遂昌、景宁五个县(市)空气质量指数在全省各县(市、区)中位居前十。

我们的水更清了。2018年，我市城市地表水水质继续保持全省第一，全市96个县控以上监测断面中95个达到I-III类水质，占比为99%；全市12个地表水国考断面，28个省考断面I-III类断面比例为100%，跨行政区域河流交接断面14个出境断面水质达标率100%，10个县级

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%。我们的土壤更安全了。2018年，我市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以及179家重点企业土壤调查基础信息采集，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治，全面排查全市所有涉重金属重点企业，建立全口径涉重金属重点企业清单，同时推进固废处置项目建设，完成丽水市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处置场主体工程，进一步补齐了固废处置能力短板。

生态环境质量直接关系到民生质量，改善生态环境就是改善民生。2019年，丽水生态环境保护将致力于生态提标，更加主动地护好绿、添好彩，全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确保市区细颗粒物(PM_{2.5})年均浓度控制在32微克/立方米以下，空气质量优良率(AQI)达到94%以上，40%以上的县(市、区)建成“清新空气示范区”；地表水国考省考断面、县级以上饮用水源地水质和跨区域区域河流交接断面水质100%达标；城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排名保持全省第一；全市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2%，提升危险废物处置能力，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达标率达到92%；实现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全覆盖，让人民群众在良好的生态环境中生产生活，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增长点。

绿色发展观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

在浙江省委深化千万工程建设美丽浙江推进大会上，丽水作为唯一地级市典型发言；在生态文明(贵阳)国际论坛2018年年会上，丽水作为“两山”实践创新相关单位代表，宣读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倡议书；在中国生态文明国际论坛南宁年会上，丽水再次作典型经验介绍。

在过去的一年里，我们丽水不仅是环境质量更好了，“秀山丽水”的美名也进一步得到了全国、乃至国际社会的认可。

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。在丽水加快创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国家试点，全力构建现代化生态经济体系，以高质量绿色发展实现生态富民、生态惠民的道路上，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将不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牢牢守护“绿水青山”的生态底色不褪色、不变色。

加快生态示范创建。树立“世界眼光、国际标准”的高点定位，积极开展“两山”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和国家级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创建。

拓展相关创新试点。加快开展空气质量健康指数(AQHI)试点，力争我市成为全国首个官方发布环境空气质量健康指数的城市。提升生态环境管理效能，借助科研院所技术力量，打造高等级生态文明建设合作发展平台，推进关键技术攻关，完善污染防治技术体系。

严守生态保护红线。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，全面启动全市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，保障生态保护红线落地并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内开发活动的监管，全面查处生态破坏现象，严防生态安全风险。



生态文明日环保知识讲座参与互动



鱼泉溪水质

严密法治观：实行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

好环境，更需要实行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来保驾护航。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、最严明的法治，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。

2018年，我市首部环保地方性法规《丽水市饮用水源保护条例》正式实施，明确了适用范围及部门职责，建立健全了饮用水水源生态补偿机制，实行了分类管理制度，为全市人民喝上“放心水”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。

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得到新加强。2018年，我市开展生态保护红线、环境质量底线、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“三线一单”编制工作，基本划定我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5493.77平方公里，占比31.8%。全市以全面深化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为牵引，完成12个省级工业园区、产业集聚区和12个省级特色小镇“区域环评+环境标准”改革任务。《丽水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》等一系列制度也相继出台。

在环保督察整改方面，2018年，我市探索建立了领导包案、日报周报、整改办实体运行、督查暗访、验收销号、宣传曝光、追责问责等7项工作机制，推行“五级联审联签”销号备案制度。截至目前，中央环保督察信访件已整改到位248件，整改完成率99.2%；省环保督察信访件已整改到位390件，整改完成率99.49%；“清废2018”行动反馈的22个问题以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28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。同时，我市还创新启动市级环保督查，从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四大班子和市环保、发改、建设、经信、农业、水利、林业等八个重点部门抽调精干力量45人组建了5个督查组，对龙泉、青田、缙云、松阳等4个县(市、区)及开发区开展了首轮市级环保督查。

全民行动观：共同建设美丽中国

美丽中国是人民群众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的事业。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，强化公民环保意识，推动形成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、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，促使人们从意识向意愿转变，从抱想向行动转变，把建设美丽中国转化为全民自觉行动。

讲好丽水环保好故事，让生态文明意识深入人心。2018年，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不断加强同国家、省、市主流媒体的合作，围绕生态保护、环境健康、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等重点工作，全面深入谋划环保新闻宣传，做深做细新闻报道。联合宣传部门，策划了丽水践行“两山”理念系列宣传微信推文，将丽水“两山”好故事推向全国。同时，办好“生态丽水”政务新媒体，2018年“生态丽水”微信公众号跃居中国绿色政务公众号周榜TOP20。

推进绿色创建工作，形成环保宣教大格局。2018年，我市共有两家单位被评为省级生态文明教育基地，10所学校获得浙江省绿色学校称号，20户家庭被评为浙江省绿色家庭。在绿色创建的过程中，社会各界、各部门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积极性被充分调动，进一步形成了各方配合、运转顺畅、充满活力、富有成效的环保宣教大格局。

办好主题宣传活动，激发社会公众参与积极性。2018年，借助六五世界环境日、浙江生态日、丽水生态文明日等一系列环保节日载体，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先后开展了“我心中的绿水青山”百名儿童绘画比赛、中小学生对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主题演讲、环境公众设施开放参观、“美丽丽水”市民随手拍等一系列形式多样、贴近群众的宣传活动。在“美丽丽水”市民随手拍活动中，共征集到市民摄影作品4000余份，激发了市民发现身边的生态美，展现了我市多年来环境治理和生态文明建设成果。

2019年，丽水市环境宣教工作将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深入贯彻2018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精神，融会贯通到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的各个方面、各个环节，推动生态环境宣传工作迈上一个新的台阶。

做深做细新闻宣传。加强与市级主流媒体的合

作，争取国家、省级重点媒体的关注，通过主流媒体的视角，推出一批有份量、有深度、有特色的精品报道，主动发布我市在创新实践“两山”理念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方面的优秀成果和扎实举措。

精心打造宣传平台。根据新媒体传播特点，创新报道载体、方式和手段，挖掘鲜活素材，制作一批生动活泼、易于传播的新媒体产品，着力增强宣传报道的影响力，扩大宣传报道的覆盖面，体现丽水市民的生态获得感，形成声势，形成规模，形成热潮。

强化社会公共参与。充分发挥世界环境日、浙江生态日、丽水生态文明日等重要环保纪念日的宣传平台作用，广泛联合社会团体，打造宣传“尖兵”，策划组织全市联动的大型宣传活动，打造丽水环保宣传品牌，让绿色环保理念在全社会蔚然成风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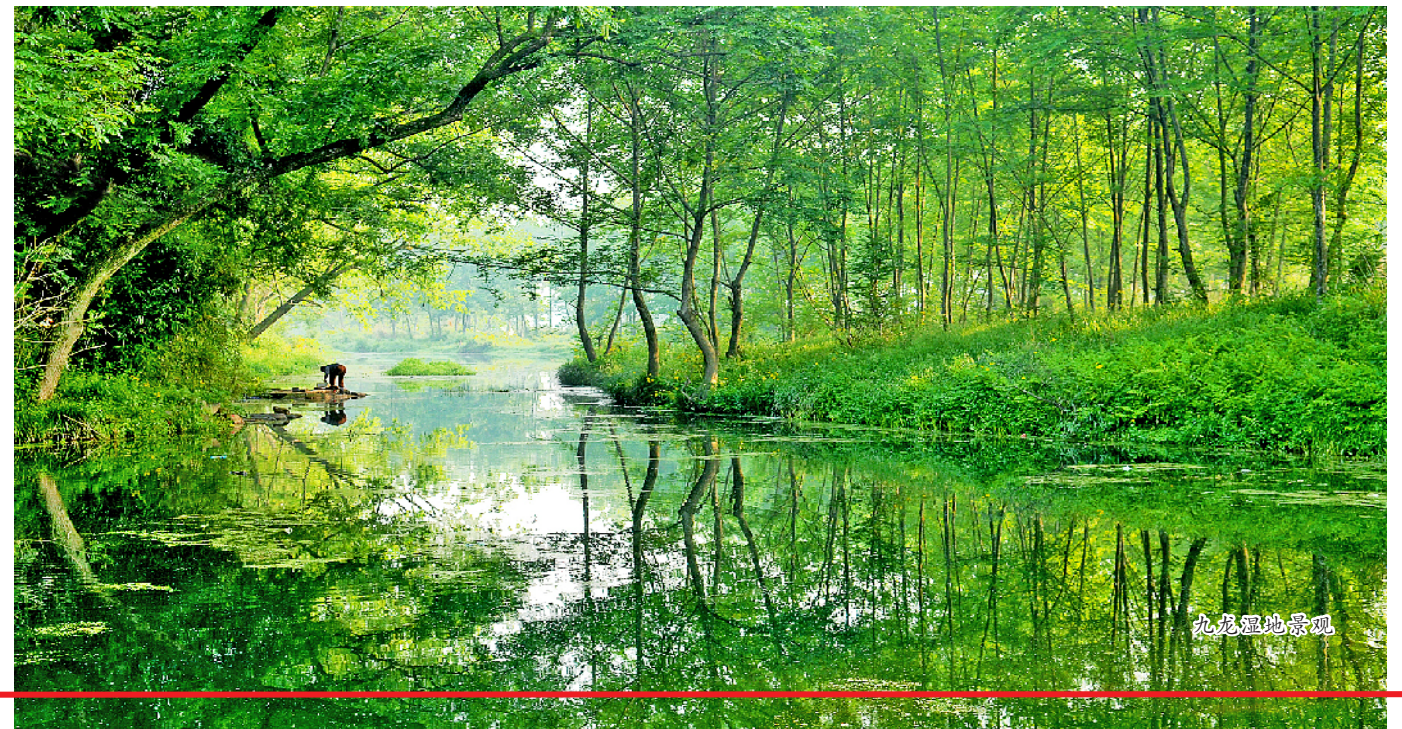
举办“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”六·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



宣传进社区



生态文明日宣传活动



九峰镇地塘溪